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4亿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纵科技")于 2021年7月16日收到持股3%以上股东韦强先生(截至本公告日,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73,859,317股,占公司总股本6.82%)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公司增加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及相关声明》,本着提高决策效率的原则,韦强先生提请将《关于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4亿元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授信情况概述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为能及时满足公司业务开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肆亿元整),具体业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期限为2年,由北京合纵实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提供100%本息担保。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事项尚未签订正式协议,具体授信额度、品种、使用要求、期限等以银行批复为准。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根据银行借款条件、借款利率、借款期限等情况择优确定并签订相应的借款合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授信业务为公司正常银行授信,对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公司融资事项风险可控,且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

符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累计综合授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累计授信及借款总额 154,000 万元人民币(不包含本次拟申请授信额度 4 亿元,以及 2021年7月14日披露的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授信额度合计 3.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410.68 万元的 123.78%,授信及借款业务实际发生的累计金额为 104,298.6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83.83%。

特此公告。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6日